

第一财经记者独家从多名中融国际信托投资人处获悉，“中融—嘉润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1月11日被二度延期向投资人(即信托委托人)分配收益。本信托计划原到期日期为2017年12月15日，这也是上一次延期发生日。

记者同时从多名中融国际信托内部人士处确认了此单信托计划逾期。

该信托计划为信托贷款项目，借款人为西南某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称“国资运营”)。该国资运营也是一家A股主板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第一财经记者获取的一份《中融-嘉润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类、C类信托单位第十二次开放募集公告》显示，其信托计划总规模为8亿元人民币，计划期限为24个信托月，信托单位类别为A类、B类、C类、T类，信托计划于2015年12月15日成立。

此信托计划的委托标准为100万元起认购、10万元的整数倍递增，分600万元以下及600万元(含)以上，预期收益率分别为年化7.5%和7.8%。信托收益分配方式为，受托人在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每6个月届满日后5个工作日内向受益人分配信托收益。

根据上述国资运营公司的官网介绍，该公司是2011年8月经当地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省属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83.97亿元。但从工商资料中查询增资信息，其注册资本已逾103亿元，由当地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出资。

中诚信国际在2016年10月曾出具信评报告，评定此国资运营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据中融国际信托方面向投资人解释，作为受托人，中融国际信托在原计划到期日(即2017年12月15日)前后，已多次现场或致函督促上述国资运营公司还款，但其未能按时偿还全部信托贷款本息，并于2017年12月27日向中融国际信托出具《沟通协商函》，承诺于2018年1月10日将贷款本息偿还完毕。

截至2018年1月10日，该借款人仍无法足额偿还，并于当日再次出具《沟通协商函》，称由于省政府的资金支持审批流程尚未完成的原因而无法按时足额偿付。

这一次逾期，中融国际信托出具给投资人的告示里，未再约定兑付时间。但中融国际信托方面表示会“积极履行受托人职责，已全力督促借款人尽快履行合同义务，并将继续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可能采取的法律手段，督促项目借款人履行还款义务”。